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解除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任京建先生函告，获悉任京建先生将此前已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原因
任京建	公司第五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0.01	2018-07-11	2020-07-03	2019-07-0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归还部分借款，部分股票解除质押
任京建	公司第五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50	2018-07-11	2020-07-03	2019-07-1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5%	
合计	-	50.01	-	-		-	1.46%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任京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369,3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5%；任京建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9,599,900股，占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57.03%，占公司总股本的4.4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9,444,76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4.76%，占公司总股本的20.43%。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